

113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專班面試通知相關事宜

- 一、面試日期、時間及地點：請依各系所面試通知單為準。
- 二、面試通知單如附加檔案，此檔案為 pdf 檔，請用 Adobe Acrobat 軟體開啟。
- 三、面試考生若需開車進入本校，請下載列印面試通知單，做為進入本校依據。
- 四、各系所面試通知單及學校平面圖如附件二、三請參閱。
- 五、參加面試考生至各系所應試時，請務必攜帶各系所要求之資料及「身分證明文件（如：國民身分證或健保卡等）」正本，以備查驗。若經發現身分與報名資格不符，則不准應試，考生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
敬祝 考試順利。

113 年 05 月 28 日

弘光科技大學 招生策略中心